

##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提案，公司定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召集人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现场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 下午 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6 日上午 9:15 至 2022 年 9 月 16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9 月 9 日。

7、出席对象：

（1）2022 年 9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 2022 年 9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

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1）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杰瑞路5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b>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b>	√
1.00	《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奋斗者7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奋斗者7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奋斗者7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2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2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2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融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议案》	√

**注：**（1）上述议案已于2022年8月31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2) 议案 1、2、3、4、5、6 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3) 议案 7、8、9、10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特别提示：与上述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亦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 三、会议登记事项

#### (一) 登记方式

##### 1、预约登记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先通过电话方式，告知股东的姓名、证券账号等信息进行预登记。同时将相关证件通过传真、邮件或信函方式送至公司。出席时请携带原件及对应的复印件进行现场登记。

##### 2、现场登记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可以将身份证正反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账户卡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2 年 9 月 13 日、2022 年 9 月 14 日（9:00—11:00、14:00—16:00）。

(三) 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杰瑞路 5 号公司证券部。

(四) 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志刚、曲宁

联系电话：0535-6723532

联系传真：0535-6723172

联系邮箱：zqb@jereh.com

(五)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2。

附件1：授权委托书样式

附件2：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附件 1:

## 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_\_\_\_\_作为杰瑞股份(002353)的股东,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_\_\_\_\_)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会议上代表本公司/本人行使表决权,并按以下投票指示进行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_\_\_\_\_ 持股数量:\_\_\_\_\_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奋斗者 7 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奋斗者 7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奋斗者 7 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 2 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 2 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 2 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融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议案》	√			

说明:委托人可在“同意”、“弃权”或“反对”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填

写其它标记、漏填或重复填写的无效。

本委托书自签发之日生效，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

年 月 日

## 附件 2：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53”，投票简称为“杰瑞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9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9月1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9月16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